公開類	
半年報	每半年終了後20日內編送

編製機關	花蓮縣政府(社會局)
表號	10720-02-04-2

花蓮縣低收入戶及節日慰問概況

中華民國107年下半年（ 7月至12月 ）

單位：元、戶次、人次

慰問節期	慰問對象		慰問款物				受慰問戶（人）次	
			合計	現金	實物價值	來源	戶次	人次
總計	合計		2,618,000	2,618,000	—		3,272	3,272
	低收入戶	第1款、類（北市0類）	2,000	2,000	—		2	2
		第2款、類(北市1,2類)	221,600	221,600	—		277	277
		第3款、類(北市3,4類)	2,394,400	2,394,400	—		2,993	2,993
	其他		—	—	—		—	—
中秋節	合計		2,618,000	2,618,000	—		3,272	3,272
	低收入戶	第1款、類（北市0類）	2,000	2,000	—		2	2
		第2款、類(北市1,2類)	221,600	221,600	—		277	277
		第3款、類(北市3,4類)	2,394,400	2,394,400	—		2,993	2,993
	其他		—	—	—		—	—
備註								

填表　　審核　　業務主管人員　　機關首長
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府及各公所所報資料彙編。

民國108年 1月18日 10:48:38 印製

填表說明：1.本表編製2份，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首長核章後，1份送主計處(室)，1份自存外，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。

2.本表款別，第1款台北市填第0類資料，高雄市填第1類資料，第2款台北市填第1、2類資料，高雄市填第2類資料，第3款台北市填第3、4類資料，高雄市填第3、4類資料。